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
承辦人：郭盈孜
電話：037-559678
傳真：037-559974
電子信箱：iris731028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立南湖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務字第110002945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110D019789_110D2008895-01.pdf、110D019789_110D2008896-01.pdf、
110D019789_110D2008897-01.pdf、110D019789_110D2008898-01.pdf、
110D019789_110D2008899-01.pdf、110D019789_110D2008900-01.pdf、
110D019789_110D2008901-01.pdf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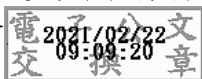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「110年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申請介聘他縣市服務作業要點」及相關表件，請協助公告及轉知貴屬參加教師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110年2月8日高市教小字第110307990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110年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申請介聘他縣市服務作業(以下簡稱110年全國介聘作業)相關表件各1份供參：
 - (一)110年全國教師介聘服務作業日程表。
 - (二)110年全國介聘作業要點。
 - (三)110年全國介聘積分審查參考原則。
 - (四)110年全國介聘申請表。
 - (五)110年全國介聘申請表填表說明對照表。
 - (六)110年全國介聘作業要點條文對照表。

正本：本縣縣立高級中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國立苗栗特殊教育學校、國立卓蘭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學前教育科(以上均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



裝

訂

線